证券代码: 430324 证券简称: 上海致远 主办券商: 海通证券

公告编号: 2016-032

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会议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: 2016年9月19日上午9时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会议
- 4、会议召集人: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李锋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 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 6 人,代表公司股份 34,510,000 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2.81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经与会股东审议,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,审议通过了《募集资金 使用管理制度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刊载于股转系统官网(http://www.neeq.com.cn)的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: 同意 34,510,000 股,占有表决权股份的 100%;反对 0 股,占有表决权股份的 0%;弃权 0 股,占有表决权股份的 0%,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9月20日

公告编号: 2016-032